慈溪市财政局

关于市十八届人大四次会议

第85号建议的协办意见

市民政局（市老龄事业发展促进中心）：

余惠莉代表提出的《关于积极推进家居适老化改造的建议》已收悉，现提出如下协办意见：

目前，我市居家适老化改造分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和普通老年人家庭居家适老化改造。通过改造，达到如厕洗澡安全、室内行走便利、居家环境改善、智能监测跟进、辅助器具适配。

生活困难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主要对象是最低生活保障和最低生活保障边缘老年人，计划生育特殊家庭老年人。生活困难老年人家庭设老化改造，目前我市补助标准为8000元/户，2025年财政安排资金136万元。

普通老年人家庭居家适老化改造，是国家消费品以旧换新项目，对个人消费者购买用于居家适老化改造所需的如厕洗澡安全、室内行走便利、居家环境改善、智能监测跟进、辅助器具适配等物品和材料的，按照上述品类实际购买价格的 30%给予补贴，每位消费者补贴总金额不超过 2 万元。2024年上级补助800万元，2025年上级补助资金244.5万元。

今后，根据经济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提高，按照上级有关要求，结合财力许可，不断加大扶持力度，推进我市养老事业发展。

　　　　　　　　　　　　　 慈溪市财政局

　　　　　　　　　　 2025年4月21日

　　联 系 人：陈央波

　　联系电话：63837077